

治平盃三對三籃球賽競賽規章

一、賽事名稱： 2026 治平盃三對三籃球賽

二、比賽日期： 2026 年 03 月 28 號

三、比賽地點： 治平高中 德光堂（桃園市楊梅區中興路 137 號）

四、競賽組別：國中組

五、報名期限：即日起至 3 月 20 日前，或滿 50 隊停止報名

（一）每隊至少需報名 3 人，至多 4 人，比賽開始後即不可更換球員名單。

（二）每場比賽可由報名球員中提出 4 人名單出場比賽。

（三）喜歡籃球國中生皆可報名參加。

六、賽制規格：

■ 預賽採小組循環(3 隊循環)，各隊保底賽事 2 場，並取各組第一名進入複賽（視報名隊數調整），複賽至決賽皆為單淘汰制，取冠、亞、季軍頒獎。

■ 預賽戰績相同時，排名規則如下：

（一）若兩隊戰績相同，則比兩隊對戰成績。

（二）若兩隊以上積分相同時，比較對戰淨勝分(得分-失分)，淨勝分高者排名較前。

（三）淨勝分相同，比較對戰總得分。

（四）對戰總得分相同，則各隊派一名球員罰球至分出勝負。

七、報名方式：

■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止

■ 報名費用：免報名費

■ 報名方式：線上報名

■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aaeEvWCdjr3oeJ3UA>

■ 如有任何問題 請洽詢治平高中籃球隊臉書或是 Instagram 粉專
(cpshs_basketballteam)

八、競賽規則：

■ 檢錄

(一) 比賽球隊應於賽前 30 分鐘至記錄台進行報到檢錄，需繳交該場比賽登錄球員名單及身分證明文件（健保卡、學生證、身分證等），每場比賽最多登錄 4 位球員。倘若發現違規參賽，則違規隊伍該場比賽視同棄賽，以 0:10 紀錄。

(二) 比賽開始時，需至少滿 3 名球員方可上場比賽，若任一隊未滿 3 人，則開錶計時 1 分鐘。1 分鐘內球員到齊，則該隊判處延遲比賽，在跳球前對方先罰一球；1 分鐘後仍未到齊，則該隊以 0:10 紀錄；若雙方未到對方先罰一球；1 分鐘後仍未到齊，則該隊以 0:10 紀錄；若雙方未到齊，則沒收比賽。

■ 比賽時間

(一)．所有賽事皆為 6 分鐘，先取 10 分勝，有 12 秒進攻時間限制

(二)．延長賽先得 1 分者勝。

■ 進攻時間(一)進攻時間設定為 12 秒規則。(二)皆適用籃下三秒規則。

■ 球隊及個人犯規

- (一). 球隊犯規第 4 次起對方罰球 1 次，球員不會因個人犯規次數而失去比賽資格。
- (二). 三分線內犯規(出手動作)罰球 1 次，三分線外出手犯規罰球 2 次。
- (三). 宣判「技術犯規」應判罰球 1 次，罰球應於判罰後立即執行。罰球後應由判罰前原擁有球權的球隊或將獲得球權的球隊以球權轉換恢復比賽。

■ 其餘規則比照 FIBA 國際比賽最新規則

十三、大會規定：

■ 賽程安排

- (一). 賽程公布後，請各隊於 2 日內確認球隊賽程
- (二). 場地租用需以場館管理單位之使用為優先，因此場地安排得由主辦單位視情況調度，各隊不得異議。
- (三). 以上調整、安排賽程皆不保證能排至各隊都能出賽之日期，主辦單位保留最終決定賽程之權利。

■ 球衣

- (一). 參賽球員須穿著完全同款同色的球衣(需有號碼)，若無則需穿著由大會準備之號碼衣。
- (二). 比賽服裝之認定，主辦單位有完全解釋、裁量、調整及認定之權利。

■ 醫療防護球員有嚴重受傷狀況，可由場控代為呼叫救護車，送至專業醫療院所。

■ 球員衝突及鬥毆若比賽中雙方球員發生鬥毆事件時，除參與球員需接受禁賽

■ 攻擊聯賽工作人員比賽中球員對裁判、記錄人員、工作人員有惡意攻擊或有言語辱罵、威脅、挑釁等不當行為經確認屬實，主辦單位有權將該球員/球隊禁賽，情況嚴重者會同當地警察機關處理，且該球員終生不得參與協會所舉辦任何賽事。

■ 場地器材維護比賽場館與主辦單位之設施與器具請友善使用，如造成損壞由損壞者全額賠償。

■ 個人資訊及比賽素材使用權利報名完成後視為同意主辦單位享有使用參賽球隊及球員比賽相關之照片、影片、姓名及個人資訊、比賽數據進行宣傳及推廣之權利。

■ 其他

(一)比賽不包含熱身時間、不提供熱身球，如需提前熱身，請自行準備。

(二)比賽結束後不接受任何影片申訴來更改比賽結果。

(三)球員應該把垃圾收好。如大會有發現累進犯，經勸阻溝通都無效，大會有權 罰球隊清潔費 500 元/次。

(四)完成報名後，視為已熟知並同意競賽 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解釋、刪改、決定本競賽規程之權利。